

纽约州议员褒奖“法轮大法月”



【明慧网】二零零九年六月，六千多法轮功学员汇聚美国纽约举办盛大游行及心得交流会等系列活动之际，纽约州第二十选区参议员艾瑞克·亚当斯，向法轮功学员发来褒奖，订六月为“法轮大法月”。

褒奖状中写到：法轮功是中国传统的修炼法门，

以“真、善、忍”为指导原则，有动功和打坐；法轮功带给修炼者更健康的身体，减轻了他们的压力，增加了内在的宁静，提升了他们的道德；自一九九二年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传法以来，法轮功使八十多个国家、上亿人受益；李洪志先生的法轮功洪传到世界各地，李洪志先生本人被授予六百多项褒奖，并获“诺贝尔和平奖”提名。

褒奖状中说：尽管被中共政府迫害，在中国的法轮功修炼者们仍坚持他们的信仰，用和平的方式呼吁国际社会的支持。因此，六月被称为“法轮大法月”。

请您检验：不是演戏又是啥？

说“天安门自焚案”是中共导演的骗局，有些人可能一时心里接受不了。大家不妨随我进行一下试验，立刻就知道是真是假了。

咱们在电视上看到，“自焚男子”王进东，腿上放着的没有烧坏的塑料雪碧瓶。我们可以用汽油烧一烧看看这塑料瓶能耐几秒钟？本人是试过了，5秒钟瓶子开始变软，7秒钟收缩、变形，10秒钟缩成一小疙瘩并燃烧。

汽油火的温度很高，测温时温度迅速升到410度以上，王进东耳朵没烧坏，头发没烧焦，头皮没烧伤，在高温气体中连声带都没烧伤，还能喊口号。谁不知道叫开水烫一下（也就是几秒钟吧）还要起泡，疼痛难忍，“自焚者”却没事。都知道塑料瓶不能耐高温，“自焚者”的瓶子没烧坏，那只能说明他烧自己的时间没有超过5秒钟，要么那个瓶子就是个道具。

在天安门广场，对一个突发自焚事件，5秒钟就能被扑灭火？在户外采访声音效果差，为了保持录音效果，往往把话筒尽量靠近被采访者。

“自焚者”在电视里清晰洪亮的口号声，恰恰证明摄影师离他很近。能这么及时、近距离的拍摄，不是演戏又是啥呢？（文/钟实）◇



俩老外的心里话

【明慧网】在二零零九年六月六日纽约曼哈顿的“呼唤良知 制止迫害”盛大游行中，处处可见来自世界各国身穿民族服装的法轮功学员。身穿奥地利传统服饰的护士朵里丝，和企业家克里斯缇安先生（上图），兴高采烈地向记者表达他们的喜悦：很高兴能参加这样的游行，向人们展示法轮大法洪传世界的壮观和美好。

他们修炼法轮功十年了。朵里丝说：“我之前很长时间都在寻找，有很多问题，法轮功回答了我的疑问。当我生活中发生一些不愉快的事时，法轮功让我明白，问题出在自己这里，只有我改变了，才会有进步，我的社会关系、家庭等才能和谐。”

克里斯缇安说：“我从十三岁开始就不断地寻找各种修炼方法。拿到《转法轮》之后，我在三天之内读完两遍，那时我明白了，这正是我一直要寻找的路。修炼之后，我的容量变大了，很多以前不能忍受的事现在能忍了，以前不能承受的事现在能承受了，这是我明显感觉到的，还有很多我不能明显感到的变化。修炼的美好无法用语言表达。”

朵里丝表示，希望中国大陆的民众能够有自己的观点，看清真相，不要简单地相信中共的谎言，请用心看看到底发生了什么。◇



■ 国际教育发展组织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声明说：从录像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中国代表

团面对确凿证据，没有辩辞。该声明已被联合国备案。

因坚持信仰 我长期被非法监控骚扰

【明慧网】我叫牛圣云，家住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中心路二十五号。因坚持修炼法轮功，九年来，一直遭邪党人员的监控、迫害。二零零零年三月初，我抱着对政府的幻想，和四位法轮功学员去北京上访，想把自己炼法轮功后身心受益的事实和亲身感受反映给政府，使其明白法轮功对社会百利无一害，收回错误决定，给我们一个正常的修炼境。我们刚走到天安门广场，就被便衣骗上了警车，便衣说要我们上车登个记，上车后就不让下车了。

后来陆续有各地大法弟子被抓，车满后，把我们绑架到天安门广场公安局，关进了铁笼子。登记后又把我们绑架到淄博驻京办事处，听说那里是某空军招待所的第六层楼，淄博市及各区的公安局都在此设有办公室。我们被限制在楼道尽头，厕所门前大约三四平米的地方。驻京办事处的人把我们的鞋脱掉拿走，搜走了我们随身带的钱，让我们坐在冰冷的水泥地上。我们来之前已有两位临淄区的大法弟子被绑架到此，后来又绑来了两位。这一夜，我们九人在窄小的地方轮流蜷曲着休息，我背靠墙坐了一宿。

第二天一天没给我们饭吃，大约晚上十点钟，张店区兴学街派出所的李峰和张店区车站办事处武装部的部长张某押着我们单位的车到淄博驻京办，大法弟子庞台美是被张某揪着头发推到电梯里，上车时被张某一脚踹到车上。回来后我们在兴学街派出所的值班室里被关了六天六夜，这六天六夜不能躺下休息，后来未出具任何法律手续，家里被勒索了三千元钱，才由单位把我接了回去。

去年奥运会期间，张店车站办事处和兴学街居委会的人到我家找我谈话，我说：“你不找我，我也得找你，上访是法律赋予我们的权利，凭什么罚款！我们五人共计一万七千元（本人、张桂兰、庞台美、老高各三千元，张爱兰五千元）得给个说法。”居委会主任说要先请示领导。还有邪党人员去北京绑架我们的费用，是从我和同去北京的大法弟子张桂兰的工资里扣的，至今也没给个说法。

另外，二零零零年我从派出所回来以后，办事处、居委会、派出所三天两头的找我谈话，三月二十五日，车站办事处又强迫单位把我和张桂兰非法关了起来，直到过了四月二十五才放我们出来。

二零零二年九月七日，我为了不被绑架到洗脑班，被迫离开了家，到了女儿上学的城市颠沛流离。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份，因家中有事必须与家里通话，结果第二天女儿学校的共党书记就找我女儿问话。为了不被绑架，我被迫又到了另一座城市。二零零三年，“六一零”的人开着警车到女儿学校找我。因找不到我，“六一零”恶徒竟逼家人写保证书后才作罢。

二零零五年七月，我回到家，结束了近四年的流离生活，但我的名字被邪党人员上了邪党的黑名单，直到现在它们依然对我进行监视、监控。

（限于篇幅 原文略有删节）

淄博警察对我的迫害

【明慧网】五年前，一次出差在车上看《转法轮》，被随车警察看到，当地看守所未经任何法律程序非法关押我一周。开始一位当地警察给我看了一纸通知（后来收走了），大意是我要被刑事拘留，依法我可以聘请律师辩护等等，在我打电话联系律师时，该警察以嘲讽的口吻说：“我也就给你看看，你还认真了？”我才明白在这里这个通知没有任何现实意义。我被当地非法关押一百小时以上并与刑事犯一起被强制奴役劳动，后被淄博张店“六一零”派来的警察带走。

一路上一位叫张渐（约三十五至四十岁，博山区人）的张店区警察（据他自己说他是“六一零”成员），就为我买一罐方便面充饥，还叫我以为他们很“人性化”。在张店区公安分局，一位三十岁左右姓许的警察跟我说：“处理法轮功问题就是个良心活，只要你配合，表现好了，我说没事就没事了”之类，来骗取信任。

在淄博市看守所刚办好手续，许姓警察和张店区分局的张鹏（男，二十七八岁模样）二人相继大打出手，张鹏左右开弓连续抽我的脸几十次，致使半边脸肿胀。许姓警察还用双手掐脑门和后颈之类的部位以增加痛苦。后来看守所一个四十多岁姓武的所长用四公分宽一公分厚的长条皮带使劲抽我手掌，手掌当时就红肿。第二天换了张渐和杜春利（三十多岁，他们都叫他杜所长）来非法提审。之后在看守所被强迫给鲁抗医药集团（过去叫淄博新华制药厂，与淄博市看守所有长期的合作关系）做奴工，粘贴各类纸质药盒，不能按时完成任务的都会被看守所处罚。

之后几天，张渐和杜春利接连非法提审我，每次的中心问题都是钱。为了勒索钱，他们拿来我的手机让联系家人要钱，还主动出各种主意让我借钱，杜还告诉我他的私人账户，让我亲友汇款到该账户，所有勒索和骗取的钱财都没有任何收据。

被非法搜走的信用卡和一张提款卡中所有的余额都被他们提取，合计数额约二千五百至四千元（时间关系记的不确切了），我随身现金九百多元被警察非法占有。同时非法抄走我家里一台台式电脑，勒索家人现金五千元。（原文略有删节）